2022年7月18日，宝山区食安办印发了《宝山区2022年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》。现就《重点工作》实施的有关情况解读如下。

一、制定该《重点工作》的必要性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、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以及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，坚持“四个最严”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坚决守住食品安全底线，提升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保障水平，为宝山区建设提供坚实保障，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。

二、制定依据

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》、省委省政府《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具体措施》和市委市政府《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分工方案》

三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全力维护大局稳定。保障党的二十大等重大活动和重要节点食品安全，强化进口冷链食品“物防”。

（二）深化食品安全源头治理。规范农业投入品使用，指导农民规范使用农资产品。

（三）加强重点领域监管。加强食品流通领域监管，加强餐饮服务领域监管，严格特殊食品监管。全面加强食品监管，守住食品安全底线，推动食品经营行业高质量发展。

（四）保持严惩重处高压态势。查办一批社会和群众反映强烈、突破道德底线的违法案件。

（五）推进智慧监管和信用监管。推进智慧监管，积极开展宣传引导。